

证券代码：832488

证券简称：奔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孟祥开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1,099,2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7%。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0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0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0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0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0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61,755,135.0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1,485,488.55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1,099,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1. 议案内容：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 2024 年预计向关联方邹城市腾源工贸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 8,000,000.00 元，公司按照市场价进行采购，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9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邹城市腾源工贸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孟祥开的兄弟孟祥亮家人持股的公司（其中股东孟令操持股 59%，孟令星持股 41%，孟令操和孟令星是孟祥亮的儿子）。因此关联董事孟祥开、梁佃芝（孟祥开妻子）、顾士刚（孟亚丽的丈夫，孟祥开和梁佃芝女婿）、孟腾飞（孟祥开儿子）、来媛媛（孟腾飞的妻子，孟祥开和梁佃芝儿媳）、孟亚丽（孟祥开女儿，顾士刚妻子）回避表决。因关联股东孟祥开、梁佃芝、顾士刚、孟腾飞、来媛媛、孟亚丽、济宁腾飞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 10,980.52 万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盈科（济宁）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欧德厂、马慧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市盈科（济宁）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法律意见书》

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